

证券代码: 600277
债券代码: 122159
债券代码: 136405
债券代码: 163399

证券简称: 亿利洁能
债券简称: 12 亿利 02
债券简称: 14 亿利 02
债券简称: 20 亿利 01

公告编号: 2020-045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审核委员会”）并购重组委2020年第16次工作会议公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定于2020年5月9日上午9:00召开2020年第16次并购重组审核工作会议，审核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

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因2020年5月9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非交易日，公司在本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当天无需停牌。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的审核结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 603012

证券简称: 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 临 2020-026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解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5月6日收到股东耿卫东先生、芮国洪先生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通知，获悉事项如下：

一、股份解质押情况
公司股东耿卫东先生、芮国洪先生分别将其持有并质押给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股份658万股解除质押，解除质押手续于2020年4月30日办理完毕。

二、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耿卫东先生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21,048,056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3.31%，本次解除质押后，耿卫东先生持有质押股份658万股，占其持股份总数的31.26%，占公司总股本的1.03%；芮国洪先生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股份20,580,4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3%，本次解除质押后，芮国洪先生持有质押股份658万股，占其持股份总数的31.97%，占公司总股本的1.03%。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 603166

证券简称: 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 2020-034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0895）。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 603681

股票简称: 永冠新材

编号: 2020-034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1日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投资者可以在2020年5月11日下午16: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预发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信箱（Bons@ygape.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

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情况，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上午10:00-11:00通过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将就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发展等情况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解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11日上午10:00-11: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网址：http://sns.seinfo.com）

证券代码: 603738

证券简称: 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37

债券代码: 113503

债券简称: 泰晶转债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赎回“泰晶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登记日收市前，“泰晶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17.90元/股转为公司股份。

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泰晶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泰晶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泰晶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导致投资损失。

如投资者持有的“泰晶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相关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后续发布的《关于实施“泰晶转债”提前赎回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办法”）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或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

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公司股票2020年3月30日至2020年5月6日期间，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泰晶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23.27元/股），已触发“泰晶转债”的赎回条款。

公司于2020年5月6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泰晶转债”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已发行的“泰晶转债”行使提前赎回权，提前赎回全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泰晶转债”。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规定，赎回登记日收市前，“泰晶转债”持有人可选择在债券市场继续交易，或者以转股价格17.90元/股转为公司股份（可转债持有人可向开户证券公司咨询办理转股具体事宜）。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泰晶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泰晶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停牌。

本次可转债赎回价格可能与“泰晶转债”的市场价格存在差异，强制赎回导致投资损失。

如投资者持有的“泰晶转债”存在质押或被冻结情形的，建议提前解除质押和冻结，以免出现无法交易被强制赎回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注意投资风险。

相关赎回登记日、赎回程序、价格、时间等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后续发布的《关于实施“泰晶转债”赎回的公告》。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参加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惠升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蚂蚁基金”）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蚂蚁基金的费率优惠活动。

一、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0年5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蚂蚁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认购、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细则以蚂蚁基金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蚂蚁基金相关公告。

二、重要提示
(1) 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蚂蚁基金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蚂蚁基金规定为准。

(2) 蚂蚁基金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以蚂蚁基金为销售机构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认购、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 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三、基金风险提示
(4) 本公司公告的费率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

证券简称: 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 601688

编号: 临 2020-04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回购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3月30日，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

本次回购A股股份方案经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31）。

公司现将本次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0年4月30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

1,42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57%，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17.99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17.7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5,403,805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本次A股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简称: 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 601688

编号: 临 2020-04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聘任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召开会议，聘任王瑞海为总经理。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7日

证券代码: 603603

债券代码: 136749

债券代码: 150049

证券简称: 博天环境

债券简称: G16 博天

债券简称: 17 博天 01

公告编号: 临 2020-036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情况披露如下：

一、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基本情况
(一) 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秘书刘世博先生的辞职报告。刘世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世博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刘世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执行副总裁邵东涛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同时，公司确定邵东涛先生为新任董事会秘书候选人，邵东涛先生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近期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公司董事邵东涛先生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同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36749，债券简称：G16博天）及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代码：150049，债券简称：17博天01）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作出如下变更：

原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刘世博
变更后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邵东涛

(二) 新任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基本情况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6日

证券代码: 603603

债券代码: 136749

债券代码: 150049

证券简称: 博天环境

债券简称: G16 博天

债券简称: 17 博天 01

公告编号: 临 2020-037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减持计划，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邵东涛先生持有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3,615,686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

邵东涛先生计划于2020年5月13日至2020年11月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6,315,686股，即不超过总股本的1.51%。